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fang Communi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7)

有關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之二零一九年年報(「二零一九年年報」)。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九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上市所得款項之用途**

經扣除所有相關上市開支及佣金後，本集團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8.4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披露。

除於二零一九年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之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11(8)(b)段提供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進一步資料，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 <small>(附註1)</small>	%	原計劃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悉數動用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實際動用 百萬港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之 預期 時間表 <small>(附註2)</small>
用作建設金壇工廠第二期擴充計劃， 以擴大我們的產能及提高生產效率	48.9	121.3	52.7	68.6	就金壇工廠 第二期收購 土地：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前  興建辦公室 及生產 設施以及安裝 生產設施 及設備： 於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前
用作光纜生產價值鏈上游發展或收購	28.5	70.8	70.8	–	–
用作多元新產品及服務之研發， 及設立由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 委員會認可的實驗室	10.1	25.0	25.0	–	–
用作償還自一間金融機構提取的部分 銀行貸款	6.1	15.1	15.1	–	–
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 用途，以提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 負債率	6.5	16.2	16.2	–	–
總計	100**	248.4	179.8	68.6	–

\*\* 由於百分比數字取整至一個小數位，上表中百分比數字的總和未必等於所示相關「總計」數字。

附註：

1. 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2. 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經考慮(其中包括)現行及未來市況以及業務發展及需求後根據本集團之最佳估計作出，故可能會作出變動。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68.6百萬港元已作為存款存入香港及中國之持牌銀行。

###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預期時間表

本公司確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根據先前於招股章程披露的擬定用途動用。就建設金壇工廠第二期擴充計劃而言，由於政府當局持有的土地儲備有限，金壇工廠第二期的建設已予延遲。本公司一直積極與政府當局討論，以探索及收購合適土地，其後可著手興建辦公室及生產設施。作為一項臨時措施，本公司已動用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首先用於採購必要設備，並將其臨時安裝於當前生產場所，以滿足本集團的生產計劃，且本公司計劃於竣工後將生產設備遷至金壇工廠第二期。

本公司確認，除上文所補充者外，二零一九年年報之所有其他內容均屬準確且維持不變。本公告為二零一九年年報之補充，應與二零一九年年報之其他內容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南方通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於金來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石明先生(行政總裁)、於茹敏女士及於茹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於金來先生(主席)；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永權先生、林芝強先生及陳繼榮先生。